

行刑反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协作平台

合

同

书

甲方：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

乙方：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29日



甲方：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检察院

乙方：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确定乙方为成交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表（函）、中标（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产地	品牌	备注
1	行刑反向衔接 和行政违法行为 监督协作平 台	1	西安	陕数集团	/
说明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拾万零贰仟元整元整（¥702000.00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次采购货物（设备本体及附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供货、运输、安装（包含所需的配件及辅材等）、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硬件设备到货并提供到货确认单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肆佰元整（¥140400.00 元）。

（二）完成系统功能开发完成并初验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即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壹仟肆佰元整（¥491400.00 元）。

（三）完成系统试运行并提供系统上线确认单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即人民币（大写）柒万零贰佰元整（¥70200.00 元）。

（四）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乙方要如实开具发票，不得变更开票内容，乙

方开具发票出现税务争议时，乙方需承担税款、滞纳金、罚款等赔偿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责任。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前述要求开据相应金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五) 结算方式：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发票及甲方要求的相关资料，到甲方办理资金结算。

四、保密条款及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对从甲方取得的非公开及涉密信息（技术信息、政策信息及其他涉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涉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二)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因侵权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以及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赔偿、甲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公证费、甲方人员误工费等）由乙方承担。

(三) 知识产权归未央区人民检察院所有。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组织使用单位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和标准验收货物。

甲方义务：积极配合乙方验收、安装、调试工作。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权利：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付款。

乙方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按甲方指定地点提供货物，配合验收工作。

六、交货条件：

(一)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交货期（含安装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完成全部功能开发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七、运输

(一)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 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三)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在运输过程中货物、产品(设备)的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 产品(设备)到位后, 工程师应立即进行安装、调试, 同时对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规范化培训, 使甲方人员能够熟练使用、操作产品(设备)。

(二) 保证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 配置合理, 全面满足采购要求。

(三) 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 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 具有良好的外观, 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五) 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质保期为设备(产品)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2、免费保修期内, 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一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 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 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 为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 乙方在 2 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 确保正常运行;

3、30 天内, 如出现质量问题, 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4、30 至 60 天内, 如出现质量问题, 可选择换货。

(六) 因设备(产品)质量或设计缺陷等问题, 而发生的差错或纠纷乙方及生产厂商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 质保期内:

1、供货商应告知采购人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等有关注意事项, 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对采购人的人员进行培训。

2、发生质量问题, 接到甲方通知后, 应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 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若需送回生产厂, 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在产品正常使用寿命内发生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 接到报修通知, 维修响应时间为

1_小时内,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72 小时, 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 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相关费用甲方有权在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不足部分乙方予以赔偿。在保修期外, 协商处理。

3、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 给予检查维护;

(二) 质保期结束前, 进行系统测试, 全面保养维护, 确保正常运行。

十、技术与服务

(一) 技术资料:

- 1、货物合格证;
-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 3、项目竣工资料、检验测试报告;
- 4、其它资料。

(二) 服务承诺:

1、设备(产品)安装、调试和验收: 提供设备(产品)现场安装、调试, 设备(产品)安装调试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前, 提供安装条件、用水、用电条件说明;

2、培训要求: 安装验收后, 乙方负责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设备(产品)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包括设备(产品)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3、以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十一、验收

(一) 验收时,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为原装、全新产品, 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渠道合法, 应无条件予以配合甲方, 并提供所需的全部资料。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安全、环保、节能等强制性标准。

(二) 乙方应在将产品移交甲方之前或同时, 将与该产品有关的全部法律证件提交甲方审核确认。如乙方所供货物为原装进口产品的, 应提供相关的进口证明文件。经甲方审核认为上述文件不全或存在瑕疵的, 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甲方对上述文件的审核并不解除乙方对产品所负的权利担保责任。

(三)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 进行外观验收, 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四) 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 由乙方进行自检, 合格后, 准备验收文件, 并书面通知甲方。

(五) 验收不合格的, 乙方无条件更换, 并应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 组织乙方 (必要时请有关专家) 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 (一式六份) 作为对货物的认可。

(七)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八) 验收依据:

- 1、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 (函);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二、违约责任

(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 (设备) 或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 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 乙方拒绝更换或更换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或者甲方需求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三) 交付期每超过一天, 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1 %。

十三、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 西安 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 甲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 甲方执 3 份, 乙方执 3 份, 本合同甲、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执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一) 相关管理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 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 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 (函)、中标 (成交) 通知书、合同附

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确认后, 作为合同补充,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一经签订,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 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五)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29 日

乙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陕西省大数据集团
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
新城先河之星 3 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账 号: 806010001421038880

联系电话: 029-38038111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29 日

附件：详细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行刑反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协作平台	行政检察部门系统	陕数集团	行政检察部门系统：实现案件信息的线上移送、审核、意见/建议的送达、执行、监督监察等系列复杂功能。通过该平台，旨在构建检察部门与执法部门之间的协作机制与监督机制，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形成既分工明确又协同合作的工作模式；对于已决定不起诉的案件，移送至行政机关对被不起诉人进行处罚，通过详尽的工作流程和协作规范，确保在行刑反向衔接工作中无缝对接，提升工作效率，优化反向衔接。	套	1	520,000.00	520,000.00
2		公益服务社会治理监督（小程序）	陕数集团	公益服务社会治理监督：通过使用 Web 端做后台管理，使用移动端小程序为前端使用渠道，提供面向公众的普法宣传途径，同时提供跟踪被不起诉人参与公益活动的情况，并评估其表现。通过公益活动参与量化评估体系和普法宣传模块，既确保了公益活动参与情况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又最大化地发挥了该小程序的社会价值。	套	1	50,000.00	50,000.00

3	国产化服务器	融科联创	(1) 服务器: 1 台, RH6240HO 机箱: 12 盘位机架式机箱; 处理器: 2*Hygon7255 16C, 2.2GHzCPU; 内存: 4*32G DDR4 3200MHz; 硬 盘 : 1*480G SATA SSD+2*S4520/1.92T/2.5 寸 /SATA/0.5-1DWPD+ 独 立 raid 卡(支持 raid0、1、5、10 等); 网络: 四口千兆以太网卡; GPU: 配置寒武纪 Cambricon 思 元 MLU370-S424G+1 套 GPU 支持套件: 电源: 2*800W1+1 元余铂金电源其他: 2*国标电源线/导轨服务。 国产化操作系统: 1 套, 银河麒麟操作系统 国产化数据库: 1 套, 海量数据库标准版	套	1	112,000.00	112,000.00
4	公有云云平台	陕数集团	(1) 云主机服务器 8 核 16GB, 系统盘 标准云硬盘 50GB; 数据盘: 标准云硬盘 200G (2) 公网带宽: 按带宽计费 5Mbit/s ;	年	1	20,000.00	20,000.00



Handwritten red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date or page number.

